

证券简称：天宝食品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18-026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承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运投资”）及实际控制人黄作庆先生拟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宝食品，证券代码：002220）自2018年4月24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于2018年5月3日披露的《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停牌期间，交易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2018年5月9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承运投资及实际控制人黄作庆先生的通知，承运投资与交易对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承运投资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57,705,00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54%）转让给上海国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黄作庆先生，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黄作庆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宝食品，证券代码：002220）自2018年5月10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同日披露承运投资和上海国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本次权益变动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9日